

### 現有制度為何無法順利運行？

目前維基百科的管理分為兩個階層，其一為使用者、一為管理員。使用者以對管理員擁有選舉、罷免之權，以監督管理員不得濫權；管理員則以封禁之權，針對使用者的失序行為予以控制。換言之，此為一「二權相互監督」之設計。理論上，因為雙方相互監督，直接性的衝突必然會產生。一方面，當人們選出一職位係用來管制自己時，必傾向選擇執法寬鬆者甚至不執行者；另一方面，當管理員管理的皆為自己選民時，則必有偏袒支持者的風險。形成一種弔詭現象。

再者，目前制度決策、執行合一，雖然名義上決策應透過社群共識施行，但由於社群參與高度的不穩定以及無效率，因此「社群決議、管理員執行」的方式只是縱容無序情況的發生。對於破壞者高效率的侵擾，最後只會引發劣幣逐良幣效應。

總之，二階式的直接審議民主，只能用於參與者少、相互熟識，彼此具高度共識的社群，才得以安然運作。在當今參與者眾、人多口雜，對於維基百科理念又各自解讀的情況下，實非可行的制度。

### 管理員換人做，可行嗎？

對於管理員的不信任，導致近來有所謂「任期制」的想法，認為透過強迫的汰換，可使得管理員被信任度提高，但實際上這是未能對症下藥的做法。因為：

- 1.如前所述，勤奮的管理員與一般使用者的衝突幾乎是必然出現，任期制實際上只是製造越來越多不被信任的管理員，終究導致無人能當選。
- 2.事實上並沒有那麼多的活躍人手可以汰換，目前活躍的編輯者差不多可取代所有的管理員名額，沒有足夠的人選進行替換；就算整體都替換上去，亦會將目前歧見甚大的看法帶入管理階層，將造成更大混亂。
- 3.管理員涉及權限的設定問題，頻繁的更替對系統的穩定度不佳，也會對元維基的設定者造成困擾，不利中文維基聲名。

事實上，管理員執行的範圍極為廣泛，除了處理封禁外，還要執行頁面的刪除、條目評級結果的執行……維護的工作甚為繁複，其中大多數技術與流程需要練習，而同時爭議性未必如封禁這般強烈。因此將封禁決策權力外放，終身制的管理員反而較有利於其他多樣工作的施行。正如同國家機器中跑公文、辦手續的事情需要熟悉整體運作流程，因此事務官若無貪汙濫權情事應該保障工作至退休，方便政府運作之穩定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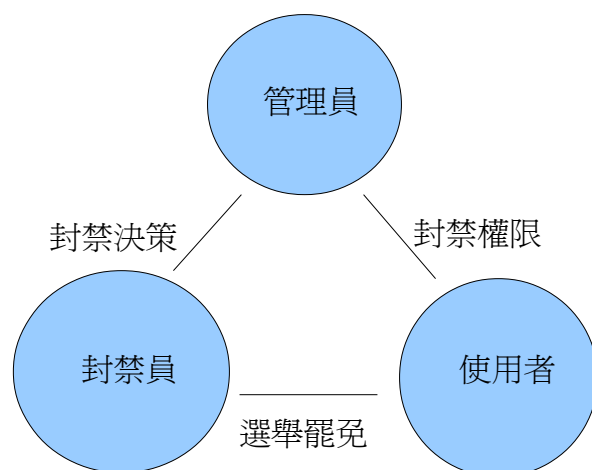
因此，管理員任期制不但未能解決現存封禁問題，反而更加快速耗損管理人才，而且將導致其他工作也難以執行。實非解決問題、而是製造問題之道。

### 三層式間接監督：兼顧效率與權力平衡之道

目前我們需要的管理制度必須兼顧二者，其一為效率高，避免社群精力的過度耗損；其二為權力的平衡，避免管理員在制度上留下濫權可能。由於二層式的相互監督將使此二命題成為負相關（即權力越向管理員失衡則越有效率），根本之道，仍是另加入一力量，使直接監督成為間接監督。

## 封禁決策者的加入

本制度的設計精神即在於加入一封禁決策者，與執行者、一般使用者鼎足而三，如此則任二者無法直接對抗，只能間接監督，避免直接的利益衝突生出更大爭論。可圖示如下：



在上圖中，順時針方向為直接監督制衡的唯一方向：封禁員以其對封禁要求的決策，監督管理員使用封禁的時機；管理員則以系統封禁操作的權力，監督使用者不進行破壞情事；而使用者則以選舉罷免之權，監督封禁員避免做出不恰當的決策。

若要逆向而行，必須透過另一者以間接手段施行之：使用者質疑管理員的封禁動作，必須提交封禁員進行裁決；封禁員欲封禁使用者，必須透過管理員執行；管理員欲反對封禁決策，必須訴諸使用者共識——如此可避免直接的衝突。

依此精神，具體陳述制度於下節。

## 制度設計

1. 成立一封禁委員會，成員 10 位左右由使用者選出，任期兩年，負責受理封禁要求。
2. 正常流程下，如有破壞情事，應用發現者提交回報頁面由封禁員判斷，對於應封禁者，送交管理員執行。
3. 為提升效率，及時阻止破壞，管理員可在無爭議的情況下（如大量頁面被清空、因編輯他人用戶頁而被該用戶認為是破壞、經 CU 確認為繞過封禁的傀儡），得先進行封禁，並回報封禁委員確認。如 7 日內未獲確認，需解除封禁，同時封禁委員得據此向社群提出管理員解任案。
4. 封禁委員的決議，管理員原則上不得有異議；但如認為封禁要求不當，得暫緩執行，提請社群討論裁決。若該封禁決定遭社群否決，該封禁委員自動解職；但若遭社群追認，封禁委員得提出管理員解任案。
5. 被封禁者對封禁有異議，可向封禁委員提起申訴，由決策者以外的任一位委員受理。如受理委員決定與原判決意見相同，全案定讞；如相異，應提報全體委員進行討論；必要時應提交社群討論。

## 新制的優勢

### 與現行制度比較

- 1.如前述，間接制衡比相互監督可兼顧效率與權力平衡。
- 2.封禁委員不需設定系統權限，僅需由選舉頁面確定名單，選舉罷免所耗成本低於管理員，任務亦單純、訓練成本低，適合任期制，擴大參與可能。
- 3.解除管理員壓力，降低因封禁判斷錯誤而損失其他工作執行人力的風險。

### 與管理員任期制比較

- 1.日常工作執行者高度穩定，省去交接訓接成本。
- 2.解決相互監督造成的直接衝突。
- 3.決策、執行分離，等於多了一道保險。不合理的封禁決定可透過管理員的提請裁決暫時延緩，在錯誤既成前由社群否決之。避免管理員決策錯誤卻先執行，之後就算遭到社群否決，卻因傷害已造成，而使被封禁者退出維基。